

兴业信托·建邺2号(开封大润发商业房项目特定资产收益权投资)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利益分配公告(第1次)

尊敬的委托人/受益人:

“兴业信托·建邺2号(开封大润发商业房项目特定资产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本信托计划”)于2013年12月25日成立,我公司严格按信托文件的要求管理、运用信托资金。

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我公司拟向受益人分配本信托计划2013年12月25日到2014年6月24日的信托利益,现将本次信托利益分配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信托利益分配计算

按A类信托单位受益人年收益率8.3%、B类信托单位受益人年收益率9%,向受益人分配在2013年12月25日到2014年6月24日期间的信托收益。根据资金信托合同规定,信托计划存续期间,每份信托单位当期可分配信托利益=1元×R×当期天数÷365,其中“R”是指各类信托单位对应的预期年化收益率,本次分配金额如下:

A类受益人收益:15,270,000.00元×8.3%×182÷365=631,968.82元;

B类受益人收益:144,730,000.00元×9%×182÷365=6,495,006.58元;

本次受益人信托利益分配总额为7,126,975.40元。

二、信托推介期资金利息情况

信托资金在资金交付日至信托计划成立日期期间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年0.72%)计算,本次分配时向受益人一并分配。

三、信托利益分配时间

2014年6月25日起10个工作日内(即2014年7月8日前)。

四、信托利益分配方式

受托人将于上述信托利益分配时间内将各受益人应得的信托利益转入受益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内。

五、本分配报告中各个定义的解释以信托文件为准。

感谢您对我公司的信任，欲了解详情和我公司即将推出的其他信托产品信息，可拨打我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836666 或登录我公司网站：<http://www.ciit.com.cn>。

特此公告。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4日